

青岛旭域土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辞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任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4日收到独立董事刘莉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6年4月14日起辞任生效。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辞去其在公司担任的独立董事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任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刘莉女士辞任公司董事，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对刘莉女士在任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感谢。

三、备查文件

《刘莉辞职报告》

青岛旭域土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